

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

关于 2020 年招生工作的声明

为保证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2020年招生工作有序开展，特声明如下：

1. 我校于2020年5月13日发布《2020年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初中部招生简章》、《2020年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高中部招生简章》。

2. 我校从未授权任何单位、个人以任何形式报道及对外发布招生信息。也从未授权任何单位、培训机构及个人以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名义组织培训。

3. 我校招生办公室设在浙江音乐学院院内，从未在校外设立招生点，也未委托任何社会中介机构、校外单位几个人进行招生。

4. 我校保留对任何单位、机构、个人及媒体传播和篡改学校招生信息、以学校名义组织专业培训等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在此，特别提醒各位考生提高警惕并及时关注浙江音乐学院官方网站 <http://www.zjcm.edu.cn>，微信公众号“zjcm_cn”，以及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官方网站 <http://fz.zjcm.edu.cn>，微信公众号“zjcmfz”，以上述官方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发布的招生信息为准。

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

2020年5月14日